



穿越宋朝
感受繁华

比赛开始前,左、右军以抽签的方式决定哪一方先发球。不管哪方先发球,球都由“球头”开出,传给“跷球”,然后按规则在“正挟”“头挟”“左竿网”“右竿网”“散立”之间传球。在传球过程中,手不准触球,球不得落地,最后球传给“球头”,由“球头”射门,即将球射过“风流眼”。如果球触网弹回,只要不落地,本队球员可以将球接住,继续传球、射门。球射过“风流眼”,对方接球,也

08 宋朝的足球俱乐部

是按规定的传球路线完成传球,再传给“球头”射门。直到球落地为一筹,以进球多寡定胜负。双方事前会商定一场比赛若干筹。

比赛结束后,双方球员互相作揖,以示礼仪。得胜一方可获得银碗、锦缎;输的一方的“球头”,则要接受惩罚:用白粉抹面并接受鞭打。

宋人蹴鞠踢的是充气的空心皮球,跟现代足球非常接近。宋人所著的《皇朝事实类苑》中记载:“(以前的)蹴鞠以皮为之,中实以物,蹴踢为戏乐也,亦谓为毬焉。今所作牛毬胞,纳气而张之,则喜跳跃。”意思是说,以前蹴鞠用实心球,今人所用的皮鞠,是充气的空心球,以牛或猪的膀胱为球芯,充气后,外面再包上牛皮,弹性很好。

能弹跳的球对圆形的要求很高,唐人做的皮鞠,由八片外皮缝合而成,还不够浑圆。宋人则用十二瓣硝过的软牛皮来缝合,几何学告诉我们,十二个五边形正好可以构成一个球形。这样缝制出来的皮鞠便非常圆了。

宋人如何给皮鞠充气?用小型鼓风机,宋人称之为“打掇(xu ān)”。宋朝皮鞠还有标准重量,为“十四两”,跟现代足球的重量差不多。

蹴鞠运动发展到宋代,可以说非常成熟了,标志之一就是出现了类似现在

的足球协会、足球俱乐部的组织。宋朝有自由结社之风,热爱蹴鞠的人可以组织或参加“打球社”“蹴鞠社”之类的社团。要说宋代最著名的足球俱乐部,非“齐云社”莫属,民间又称其为“圆社”。

“齐云社”的工作包括发展会员,传授、切磋踢球技术,订立协会章程,制定蹴鞠规则与礼仪,考核球员技术等级,组织足球比赛与表演等,是民间蹴鞠的自治组织。总负责人为“督部署”,相当于足协主席,下设“教正”“社司”协助理事,“知宾”负责对外接待,“会干”负责赛事。

宋朝是商业社会,凡加入“齐云社”,拜师学习蹴鞠之技者,要付一笔学费,你若吝于掏钱,就别想学到真功夫,“一分使钱一分踢,十分用钱千分教”。

“齐云社”有各类章程与规矩,是入社的成员必须遵守的,譬如成员要注意“十紧要”——“要和气,要信实,要志诚,要行止,要温良,要朋友,要尊重,要谦让,要礼法,要精神”;服从“十禁戒”——“戒多言,戒赌博,戒争斗,戒是非,戒傲慢,戒诡诈,戒猖狂,戒词讼,戒轻薄,戒酒色”。这“十紧要”与“十禁戒”完全可以作为现代足球队的纪律。

宋代蹴鞠比赛的规则也由“齐云社”制定,通行于全国。每年,“齐云社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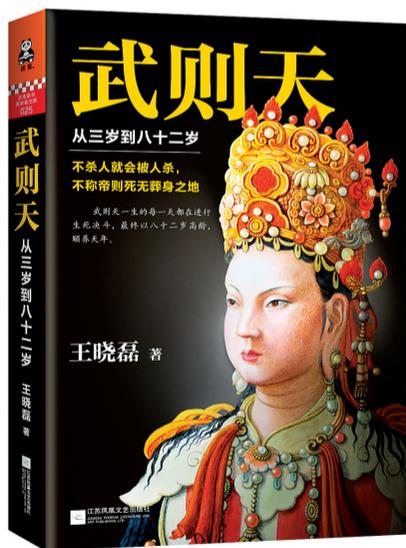
都要组织一届全国性的蹴鞠邀请赛,当时叫“山岳正赛”,类似于现在的“中国足球超级联赛”。

大赛前,“齐云社”会给各地球队发通知:“请知诸郡弟子,尽是湖海高朋,今年神首赛齐云,别是一番风韵。来时向前参圣,然后疏上挥名。香金留下访花人,必定气球取胜。”参赛球队要缴纳一定费用,叫“香金”,最后胜出者可获得奖品,叫“球彩”。“山岳正赛”也是“齐云社”评定全国各球队技术等级的过程,过关的球队可获得一份认证证书,叫“名旗”。

“齐云社”有时也组织一些商业性赛事,比如应达官贵人、富商大族的邀请,去表演精湛的蹴鞠技术,可以获得丰厚奖金。加入“齐云社”的蹴鞠高手,跟现在的足球明星一样,也是衣食无忧的高收入阶层,有诗为证:“世间圆社尽豪英,饱食丰衣独占能。更有一般高贵处,王孙公子做宾行。”

当时民间流行的许多儿歌,也在夸耀“齐云社”:“天下称圆社,人间最美称”“不入圆社会,到老不风流”“万种风流事,圆社总为先”“天下风流事,齐云第一家”“蹴鞠真堪羨,风流夺翰林”。这估计也是“齐云社”散发的广告词。

(摘自《生活在宋朝》吴钧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)



武皇一生
生死决斗

十一月,严冬,圣驾来到陕州地界。洪水刚退,道路还很泥泞,车马颠簸,哪怕是威严的皇家队伍,也现出狼狈之态。禁军开道,官员、侍从拱卫皇帝,妃嫔的马车在车队尾部,也有侍从、宦官护卫。在等级森严的皇家,嫔妃出行也要按品阶排队,妃、嫔、婕妤、美人……轮到武媚的马车走时,本就凹凸的道路已被前面的车马轧出一道道辙。

拉车的马仰着脖子发出惨痛的嘶鸣,任凭赶车的宦官挥鞭狠抽,依然拔

44 半个月没见皇上

不出深陷泥淖的蹄子,一次次挺身而出,又一次次退回原地。范云仙拽着辔头与马一起使劲,还是无济于事,他又到车后抓住泥泞的车轮,死命往前推,折腾了半天,他的衣衫下摆早就沾满了泥污,眼瞅着其他才人的车从旁而过,这辆车却偏偏动弹不得。

“等等,等一下……”范云仙拦住一辆车。

“干什么?”坐着横木上的宦官一脸不耐烦。

“高大哥帮个忙,我们武才人的车陷住了。”

那姓高的宦官把眼一瞪:“云仙啊,你仔细瞧瞧,这是王美人的车,已经落在后面了,你还拦我们的路?赶紧去扶护卫帮忙啊!”

范云仙急得直咧嘴:“护卫们巴结高枝,都去帮娘娘们推车啦!”

“那没办法,我还急着往前赶呢!”

“您就搭把手吧。”

“你这小子偏寻我的晦气是不是?”

范云仙还欲央求,却听身后一个响亮的声音嚷道:“少啰嗦,快给我回来!”不知何时,武媚紧蹙蛾眉从车里钻了出来,站在轼木上要往下跳。

“哎哟我的亲娘!”范云仙吓了一大跳,“您可别下来!留神捧着!”他跑过去阻拦,可两手黄泥,挨也不敢挨,扶又不敢扶,只能眼睁睁看着她从车上跳下来——扑哧一声,一双做工精巧的绣花

鞋陷在了污泥里。

“您若伤着冻着,奴才可吃罪不起啊!”范云仙诚惶诚恐。

武媚全没在意脚下,兀自数落道:“人家不管便放他们去,何必低三下四丢我的脸?天底下没有过不去的坎儿,咱万事不求人,跟着皇帝出行,还能在这儿陷一辈子?”旁边车里的王美人本想命宦官帮一把,却又听她说出这狠话,气得重重哼了一声,催促宦官头也不回地去了。

“才人,快请上车吧,冻坏身子奴婢招待不起啊!”朱儿、碧儿也慌里慌张地跳下车——武媚这几天确实吃了苦,她入宫时天气尚暖,尚衣局没有给她预备冬衣,启程后皇帝归心似箭,日夜赶路,也不便讨要衣物,只得把衫子套了又套,抵御寒风。不过,这点儿难处对于饱经磨难的武媚来说不算什么,她真正苦恼的是已经半个月没见到皇上了。

“不要紧,颠簸这么久,出来透透气也好。”她虽这么说,但还是冷得有点儿打颤,放眼向前张望——漫长的队伍无边无际,旌旗绵延,哪看得到皇帝的踪影?

车上的仨人都下来了,分量倒是轻了,赶车的一阵急促挥鞭,马儿将车拖出了泥坑。范云仙还在后面闷头使劲儿呢,不留神手上一松,摔了个大马趴,整个人直直倒在泥里,浊水飞溅。武媚

只顾张望躲避不及,裙子被溅湿了。

这情形正被旁边一辆车上的人瞧得分明,也不知里面坐的是哪位才人,竟呵呵大笑,与侍女议论:“活该弄一身脏水,也叫她清醒清醒!”

“是啊,才人您哪点不及她?不就是皇上宠她几天吗?眼睛都快长到脑袋顶上去了。入宫三天便闹了水灾,我看就是这狐媚子妨的!这才真叫红颜祸水……”话未说完,马车已与武媚擦肩而过。

武媚恨得直咬牙,想不顾体统地追上去骂,朱儿赶紧拉住她:“这等闲话不听也罢,叫她一会儿也陷在泥里没人管!若是纠缠起来,淑妃娘娘要问罪的,惊动皇上就更不妙了。外面太凉,才人还是上车吧。”

范云仙好半天才从泥里爬起来,见武媚浑身湿漉漉的,立刻跪在泥里:“奴才瞎了狗眼,弄了您一身水,罪该万死!罪该万死!”边说边磕头。

“哈哈……”武媚见这情景反倒乐了。范云仙又摔跤又磕头,浑身上下都是泥,白嫩的脸上全脏了,就剩两只小圆眼一眨一眨的。“瞧你那腌臜样,旁人不知道,还以为我买来个昆仑奴呢!”武媚说着,掏出锦帕为他擦拭。

(摘自《武则天:从三岁到八十二岁》王晓磊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出版)